

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"三公"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68.5	0	55.5	18	37.5	13

二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68.5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8万元，增长35.64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3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55.5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2026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〈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〉》的通知（财行〔2014〕327号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55.5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8万元，增长48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37.5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2万元，增长5.63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市计量所因业务需要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市计量所业务用车加油费用。公务用车购置费

18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8万元，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购置新能源其他用车1辆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3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2万元，下降13.33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市场监管局本级1.5万元，知产中心减少0.5万元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开展公务接待管理工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30条、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，以及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号）和《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3〕133号）等文件规定执行。